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2023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2023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2023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四、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电子政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全区电子政务、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战略，编制电子政务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

（2）承担全区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技术保障服务，指导、协调各街道、各部门的电子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运行和维护。

（3）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系统及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建立全区大数据共享平台，协调推进全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4）承担推进新技术在电子政务工作中运用，推进党政机关网上办公，建立专家咨询团队，负责业务指导及技术培训；承担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5）承担全区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络项目的统筹规划，组织开展项目的技术方案论证，指导项目实施，对项目运行情况开展效能评估。

（6）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的统筹协调，执行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完善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保障体系。

（7）承担区电子政务网络、机房及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为各街道、各部门等政务网接入单位

提供计算机及网络的技术支持。

（8）承担区机关大楼局域网计算机终端和网络的日常维护工作，并为全区重大会议、工作、活动和应急事务处理及网格化指挥等提供网络技术保障服务。

（9）承担组建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电子信息系统，统筹协调本区网格化管理监督指挥平台的各项工作；研究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的监督与评价管理办法，建立科学完善的监督评价体系。

（10）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以及监督员队伍的管理工作。

（11）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12）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共有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21 人。2022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16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6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0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840.0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9.44 万元，增长 1.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全市数字化转型要求，围绕“数智江汉”建设、信息化基础建设。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2840.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2840.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7.87 万元，占 14%；项目支出 2442.14 万元，占 8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40.0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840.0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9.1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40.0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49.44 万元。主要是根据全市数字化转型要求，围绕“数智江汉”建设、信息化基础建设。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97.87 万元，占 14%，其中：人员经费 353.18 万元，公用经费 44.69 万元；项目支出 2442.14 万元，占 8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9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 万元，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 26.94 万元，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4、住房保障支出 39.15 万元，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7.8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353.1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44.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199.64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服务类 1199.64 万元，为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其他印刷服务、安全运维服务等；工程类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3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2840.01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3 年江汉区大数据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

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

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027-85790720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01表

2023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6.9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9.1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40.01	本年支出合计	2,840.01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840.01	支 出 总 计	2,840.0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02表

2023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840.01	2,840.01	2,84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2,840.01	2,840.01	2,84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2,840.01	2,840.01	2,84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算03表

2023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2,840.01	397.87	2,44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90	312.76	2,442.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2,754.90	312.76	2,442.14			
2010350	事业运行	312.76	312.76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支出	2,442.14	0.00	2,44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	19.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9.02	19.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2	19.0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4	26.9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4	10.3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60	16.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5	39.1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5	39.1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7	32.9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18	6.18	0.00			

预算04表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40.01	一、本年支出	2,840.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4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6.94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9.1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40.01	支 出 总 计	2,840.01

预算05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0.01	397.87	353.18	44.69	2,442.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54.90	312.76	268.07	44.69	2,442.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54.90	312.76	268.07	44.69	2,442.14
2010350	事业运行	312.76	312.76	268.07	44.69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42.14	0.00	0.00	0.00	2,44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2	19.02	19.02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2	19.02	19.0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2	19.02	19.02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94	26.94	26.9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94	26.94	26.9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4	10.34	10.3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60	16.60	16.6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5	39.15	39.1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5	39.15	39.1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7	32.97	32.97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18	6.18	6.18	0.00	0.00

预算06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0.01	397.87	353.18	44.69	2,442.14
129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2,840.01	397.87	353.18	44.69	2,442.14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2,840.01	397.87	353.18	44.69	2,442.1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7.87	353.18	44.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18	353.1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48	55.4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16	28.16	0.00
30103	奖金	126.00	126.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9.42	49.4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2	19.0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4	10.3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60	16.6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1.1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97	32.9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0	14.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9	0.00	44.69
30201	办公费	9.00	0.00	9.00
30202	印刷费	6.00	0.00	6.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0.85	0.00	0.85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1.81	0.00	1.81
30228	工会经费	1.16	0.00	1.16
30229	福利费	6.87	0.00	6.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0.00	14.00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预算09表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预算10表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442.14	2,44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2,442.14	2,44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2,442.14	2,44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442.14	2,44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323129T000000100	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1,179.80	1,17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323129T000000101	中心运行维护费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1,161.84	1,16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323129T000000102	党建工作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323129T000000103	手机通讯服务费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62.50	6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323129T000000104	2023年江汉区政务信息化咨询服务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11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199.64		1,199.64	28.00	8.00
129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10350]事业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		3.00	2.00	2.0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50]事业运行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00		6.00	2.00	2.0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手机通讯服务费	[C23119900]其他租赁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14]租赁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2.50		62.5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党建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		1.00	1.00	1.0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中心运行维护费	[C16070400]安全运维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104.14		1,104.14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2023年江汉区政务信息化咨询服务	[C16090100]信息化规划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3]咨询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		20.00	20.00	
129001	武汉市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本级	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		3.00	3.00	3.00

2023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预算12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本单位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2023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填报人	朱小莉		联系电话		027-8548183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840.01	100%	2021年	2022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840.01	100%	2604.73	2790.57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53.18	12%	220.29	361.55
		运转类项目支出	44.69	2%	40.91	44.5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442.14	86%	2343.53	2384.43
合计		2840.01	100%	2604.73	2790.57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电子政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全区电子政务、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战略，编制电子政务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办法和相关规定。 2、承担全区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技术保障服务，指导、协调各街道、各部门的电子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运行和维护。 3、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系统及信息化资源整合、共享，建立全区大数据共享平台，协调推进全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4、承担推进新技术在电子政务工作中运用，推进党政机关网上办公，建立专家咨询团队，负责业务指导及技术培训；承担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5、承担全区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络项目的统筹规划，组织开展项目的技术方案论证，指导项目实施，对项目运行情况开展效能评估。 6、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的统筹协调，执行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完善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安全保障体系。 7、承担区电子政务网络、机房及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为各街道、各部门等政务网接入单位提供计算机及网络的技术支持。 8、承担区机关大楼局域网计算机终端和网络的日常维护工作，并为全区重大会议、工作、活动和应急事务处理及网格化指挥等提供网络技术保障服务。 9、承担组建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电子信息系统，统筹协调本区网格化管理监督指挥平台的各项工作；研究拟定全区城市网格化管理的监督与评价管理办法，建立科学完善的监督评价体系。 10、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实时监控以及监督队伍的管理工作。 11、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12、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政、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1、做好网络管理与维护，保障我区政务网络的正常运行； 2、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工作，保障我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 3、全力推进区政务云管平台建设实施，加速我区政务信息化建设； 4、推进“智慧江汉”综合指挥中心建设，为下步“智慧江汉”的整体建设埋下坚实的基石； 5、区级网格化案件按时结案率。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经常性项目	1179.8	1179.8	政府购岗人员工资、五险、劳务代办费等	
	中心运行维护费	经常性项目	1161.84	1161.84	数字城管平台、视频会议系统、区政府门户网站等运维	
	党建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	3	3	党建、文明创建、法治建设等活动	
	2023年江汉区政务信息化咨询服务	一次性项目	35	35	聘请咨询公司开展相关项目的技术评审等咨询服务工作；使用“武汉政务”推动政府网上办公、协同办公，提高办公和沟通协作效率。	
	手机通讯服务费	一次性项目	62.5	62.5	向运营商采购170个手机通讯服务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8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提升网格化管理水平，保障区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和市长专线及时签收率。 目标2：做好网络管理与维护，保障我区政务网络的正常运行。 目标3：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工作，保障我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		目标1：做好网络管理与维护，保障我区政务网络的正常运行。 目标2：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工作，保障我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 目标3：全力推进区政务云管平台建设实施，加速我区政务信息化建设。			

长期目标1：		提升网格化管理水平，保障区网格化案件问题按时签收率。做好网络管理与维护，保障我区政务网络的正常运行，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工作，保障我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120次	计划数据		
			网络故障维护检查次数	≥1000次	计划数据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6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区内网络故障响应时间	≤30分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做好网络管理与维护，保障我区政务网络的正常运行。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工作，保障我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全力推进区政务云管平台建设实施，加速我区政务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120次	≥120次	≥120次	计划数据
			网络故障维护检查次数	≥450次	≥450次	≥1000次	计划数据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	≥6次	≥6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99%	=99%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区内网络故障响应时间	-	≤30分钟	≤30分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	-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	=100%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2023年江汉区政务信息化咨询服务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信息应用科	
项目负责人	王琴芳		联系电话	85481724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承担全区电子政务信息系统的技术保障服务，指导、协调各街道、各部门的电子信息系统建设。2、《市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政务”移动办公平台应用推广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智城办〔2021〕6号）3、《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武汉政务”移动办公平台应用推广工作的通知》4、职能：承担推进新技术在电子政务工作中运用，推进党政机关网上办公。5、“武汉政务”是安全办公和沟通写作平台，提供内部办公沟通交流功能，数据传输存储加密，不进入公有云社交平台，确保信息安全。推动政府网上办公、协同办公，提高办公和沟通协作效率。				
项目实施方案	1、根据《江汉区政府投资管理办法》，中心将负责政务信息化项目的技术方案审查、建设指导，需聘请咨询公司开展项目技术评审服务。2、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武汉政务”移动办公平台应用推广工作的通知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新增项目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5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5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5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2023年江汉区政务信息化咨询服务费	聘请咨询公司开展相关项目的技术评审等咨询服务工作。	20万元		
	武汉政务	用户授权数量	15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服务类		1			2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江汉区政务信息化项目技术评审工作。首批在职在编人员使用“武汉政务”，推动政府网上办公、协同办公，提高办公和沟通协作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江汉区政务信息化项目技术评审工作。使用“武汉政务”推动政府网上办公、协同办公，提高办公和沟通协作效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当年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率	=100%		计划数据	
			咨询报告数	≥1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中心决策风险	降低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	-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当年政务信息化项目评审率	-	-	=100%	计划数据
			调研用户	-	-	≤4400用户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咨询报告数	-	-	≥1个	计划数据
			质量达标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	-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网上办公、协同办公水平	-	-	提高	计划数据
			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	-	降低	计划数据
			降低中心决策风险	-	-	降低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满意度			-	-	=100%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综合科
项目负责人	熊莉敏	联系电话	8579072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根据江编发[2019]21号、江办发[2014]5号、鄂财采发[2017]2号文件精神； 2. 全面贯彻执行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等制度，不断加强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按照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的工作部署及中心内控制度规范要求，积极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的良好法治工作氛围； 3. 加强政治思想建设，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有利于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党组织体系建设，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有利于永葆党组织战斗力和凝聚力；加强学习宣传教育，深入推进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三个一”和“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有利于筑牢红色阵地，夯实战斗堡垒；加强法治思想建设，坚持国家工作人员线上无纸化学法，线下深入推进“法律六进”“法治惠民”，把学习“宪法”“民法典”等党纪法规引向深入，有利于牢固树立正确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项目实施方案	1. 主动把党建工作、法治工作纳入中心党组会议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起草制定《2023年度区大数据中心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和《法治工作要点》，制定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针对大家喜闻乐见的学习形式，组织多样化的党内教育活动，例如把身边红色资源作为“活教材”，赴红色基地开展现场体验式教学；邀请区委党校老师作专题辅导讲座；深入共建社区宣法普法讲法，教育和引导广大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等。扎实做好共驻共建工作，持续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常态化和联席会议制度，主动把社区需求导向作为签订共建协议的重要事项，认领服务项目、服务岗位，确保每名党员切实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作用。扎实抓好“七一”建党党员奉献日和圆梦“微心愿”“一日捐”活动，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困难党员群众的手心里、心坎上。扎实组织好每年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把主题活动开到共建社区，加强网络安全知识和网络防范措施科普宣传，筑牢网络安全意识。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中心将党建和法治工作一并纳入本单位预算经常性项目和年度考核目标，作为述职述廉重要内容，制定汇编了《区大数据中心机关党支部工作制度》和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1年自评100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年年初预算8万元； 2. 2021年实际预算执行100%； 3. 2022年年初预算8万元，包括聘请法律顾问费5万元； 4. 2022年1月-8月预算执行12%。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党建工作经费		1、党报党刊；2、文明宣传；3、学习教育活动经费；4、结对共建经费。	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和宣传服务		1批			1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开展基层党组织建设，文明创建工作，保密、法治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多样化的党内教育活动；做好共驻共建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6次		计划数据	
			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共创文明城市的良好氛围	有效营造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97%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	≥6次	≥6次	计划数据
			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	≥2次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共创文明城市的良好氛围	-	有效营造	有效营造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100%	=100%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运行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孙黎	联系电话	85481828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以及监督员队伍的管理工作。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1年自评94.6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年年初预算1117.88万元，调整后预算1103.48万元； 2. 2021年实际预算执行98%； 3. 2022年年初预算1179.8万元； 4. 2022年1月-8月预算执行53%。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179.8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179.8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79.8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监督员政府购岗费	购岗人员工资、社保、劳务代办费等	1179.8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	1批		3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行，很多市容管理及民生问题都在萌芽初期得以解决；由于监督员在第一时间上报了部件的损坏情况，预防和减少了部件设施损坏而导致的事故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行，很多市容管理及民生问题都在萌芽初期得以解决；由于监督员在第一时间上报了部件的损坏情况，预防和减少了部件设施损坏而导致的事故发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员、接线派单员和系统维护员聘用数	≤189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案件上报及时性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问题	及时解决		计划数据	
			城市网格化管理覆盖面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8%	≥97%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员、接线派单员和系统维护员聘用数	-	=189人	≤189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格化案件问题发现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案件上报及时性	及时	≥95%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问题	-	及时解决	及时解决	计划数据
			城市网格化管理覆盖面	-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手机通讯服务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运行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孙黎	联系电话	85481828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的现场信息和处置结果信息的采集、分类、报送和核查，随时掌握城市管理现状、出现的问题和处置情况，实施对城市网格化管理全方位、全时段的即时监控以及监督员队伍的管理工作。承担研究制定数字化城市管理部件、事件的范围、分类，专项普查、立案结案、核查和处置期限等标准，受理区城市网格化平台巡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部件和事件信息，进行立案、分派和综合协调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1年自评98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年年初预算62.5万元，调整后预算62万元； 2. 2021年实际预算执行100%。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62.5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2.5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2.5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手机通讯服务费	向运营商采购170个手机通讯服务，实际价格以公开招标后的价格为主。	62.5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租赁服务	1		62.5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行，很多市容管理及民生问题都在萌芽初期得以解决，大大减少媒体曝光率，减少了市民投诉量；由于监督员在第一时间上报了部件的损坏情况，预防和减少了部件设施损坏而导致的事故发生；通过监督员对问题的发现，压降了市第三方检查的问题数；中心开展了全区各项事务的专项普查工作，为职能部门和街道提供了及时正确的数据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网格化管理的正常运行，很多市容管理及民生问题都在萌芽初期得以解决，大大减少媒体曝光率，减少了市民投诉量；由于监督员在第一时间上报了部件的损坏情况，预防和减少了部件设施损坏而导致的事故发生；通过监督员对问题的发现，压降了市第三方检查的问题数；中心开展了全区各项事务的专项普查工作，为职能部门和街道提供了及时正确的数据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城管通手机服务数	=17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监督员上报、核查案件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照相、上报核查案件、GPS定位及时性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城市管理及四进社区工作	有利于		计划数据	
			路面环境的受益程度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城管通手机服务数	-	-	17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监督员上报、核查案件率	≥95%	-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照相、上报核查案件、GPS定位及时性	=100%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城市管理及四进社区工作	有利于	-	有利于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路面环境的受益程度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	≥95%	计划数据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中心运行维护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受理督办科、信息应用科、网络工程科		
项目负责人	沈湘君、王琴芳、彭凯	联系电话	85790720		
项目年度	2023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率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根据江编发[2019]21号文件精神。1、承担城市网格化管理系统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科学统筹各类信息数据整理、分析运用，建立网格化管理数据信息库；对城市管理现状以及各街道、各部门履行城市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考核、评价。 2、区政府网站是政府履行职能、面向社会提供服务的官方网站，是政府机关实现政务信息公开、服务企业和社会公众、互动交流的重要渠道。区大数据中心承办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建设和、运行和维护工作职能。 3、根据“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第17次常务会议纪要”，会议原则同意实施“江汉区政务网视频信息共享平台”建设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据实结算，后期维护费纳入江汉区大数据中心部门预算予以保障。“江汉区政务网视频信息共享平台”在严格依法、严格审批、安全可控的前提下，逐步开展视频图像信息在城市社会治理、疫情防控、防汛救灾、服务民生等领域的应用，为社会和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服务。 4、区政务网平台包括各机关大楼局域网、教育网、区属委办局互连城域网的网络健康检查、故障排除、改造和优化、机房环境维护、文档管理、重大活动保障服务以及培训、咨询等服务；根据江汉区政务网络平台设备使用年限及损耗情况采购并完善备件库；网络安全设备维保、网络安全运行维护、安全加固、值班以及应急服务、安全方案规划等；区政务网络平台是租赁运营商两套光纤、中心机房和设备，形成政务内、外网。以政府采购招标的方式选择运营商来提供所有服务，由运营商负责政务网光纤链路及机房所有的建设、维护及安全。				
项目实施方案	制定了《江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群运行和维护制度》，请相关专业公司对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运行维护服务，驻场运维人员二名，采取人工加平台监测方式保障运行。中心运维项目以购买服务模式完成，中心对服务质量进行严格把控，以满足区政府以及各部门使用需求。 根据我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文件要求，计划安排2022年中旬开展对“江汉区政务网视频信息共享平台”等保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对有相关专业资质的公司采用公开询价方式，择优合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2021年自评92.2分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1年年初预算1115.15万元，调整后预算1008.27万元； 2. 2021年实际预算执行86%； 3. 2022年年初预算1100.79万元； 4. 2022年1月-8月预算执行49.13%。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161.84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161.84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161.84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指挥中心运行维护	1、数字城管系统运维。 2、专线使用费。 3、硬件软件专业用品维护。	41.8万元		
	江汉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相关服务	区政府门户网站运维服务；区政府门户网站监测服务。	23.8万元		
	江汉区政务网视频信息共享平台运维相关服务	等保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保整改云安全服务。	53.21万元		
	政务网维护	1、政务网络及机房租赁费。 2、区政务信息安全服务费。 3、机关大楼网络及设备运行维护费。 4、区视频会议系统运维。 5、视频会议专线使用费。 6、设备间空调维修费。	1043.0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服务类	1批		1104.14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对系统的运行维护，保障政府门户网站、视频会议等系统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网络管理与维护；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工作；全力推进区政务云管平台建设实施；加速我区政务信息化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故障维护检查次数	≥1000次		计划数据	
			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120次		计划标准：视频会议巡检10个区属部门点位120次/年。	
			区门户网站监测评估报告份数	≥4份		计划数据	
			区门户网站整改建议次数	≥4次		计划数据	
			区数字城管平台年运维检测次数	=48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计划标准：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提供解决方案次数/发生故障总次数*100%	
			网络安全质量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区政府网络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30分钟		计划标准：保障区政府大楼提供7×24小时驻守服务，在系统故障或其它需要的情况下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及现场服务。	
	区内网络故障响应时间		≤30分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服务满意度	95%—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86%	=97%	≥97%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故障维护检查次数	≥450次	≥450次	≥1000次	计划数据
			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次数	≥120次	≥120次	≥120次	计划标准：视频会议巡检10个区属部门点位120次/年。
			区门户网站监测评估报告份数	≥4份	≥4份	≥4份	计划数据
			区门户网站整改建议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区数字城管平台年运维检测次数	-	-	=48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网络故障解决方案递交率=提供解决方案次数/发生故障总次数*100%
			网络安全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区政府网络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30分钟	≤30分钟	计划标准：保障区政府大楼提供7×24小时驻守服务，在系统故障或其它需要的情况下提供7×24小时电话服务及现场服务。
			区内网络故障响应时间	-	≤30分钟	≤30分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保障	-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服务满意度	≥95%	95%—100%	95%—100%	计划数据